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在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33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2866

证券简称：传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74

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7 日